

证券代码：688184

证券简称：帕瓦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34

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23日以书面和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怀义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，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、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9月29日